



A JOURNEY IN
THE LAW
(THE 3 EDITION)

寻找法律的印迹

(第三版)

余定宇著



寻找法律的印迹

(第三版)

A JOURNEY IN THE LAW (THE 3 EDITION)

余定宇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寻找法律的印迹 / 余定宇著. —3 版.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6. 11

ISBN 978 - 7 - 5197 - 0339 - 4

I . ①寻… II . ①余… III . ①法制史—世界—普及读
物 IV . ①D909. 9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95294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 / 吴剑虹 张心萌

装帧设计 / 乔智炜

插图编辑 / 贺维彤

出版 /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 市场研发部

总发行 /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 新华书店

责任校对 / 晁明慧

责任印制 / 吕亚莉

印刷 / 北京嘉恒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 A5

印张 / 10 字数 / 280 千

版本 /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网址 / www.lawpress.com.cn

投稿邮箱 / 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 / 010 - 63939792/9779

举报维权邮箱 / jbwq@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 / 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销售电话：

统一销售客服 / 400 - 660 - 63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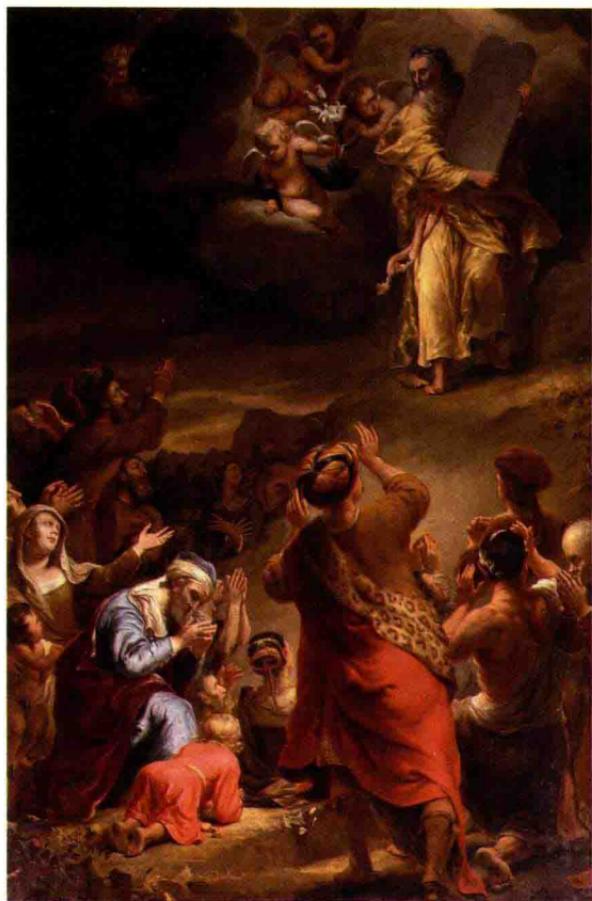
第一法律书店 / 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 / 029 - 85330678 重庆分公司 / 023 - 67453036

上海分公司 / 021 - 62071010/1636 深圳分公司 / 0755 - 83072995

书号 : ISBN 978 - 7 - 5197 - 0339 - 4

定价 : 36.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左图：西奈山上与上帝耶和华立约的摩西，荷兰画家Ferdinand Bol（1616–1680）创作于1662年。

下图：约书亚护送约柜通过约旦河，英裔美国画家Benjamin West（1738–1820）创作于1800年。





上图：基督面对着罗马总督彼拉多（Christ before Pilate），匈牙利画家Mihaly Munkacsy (1844–1900) 创作于188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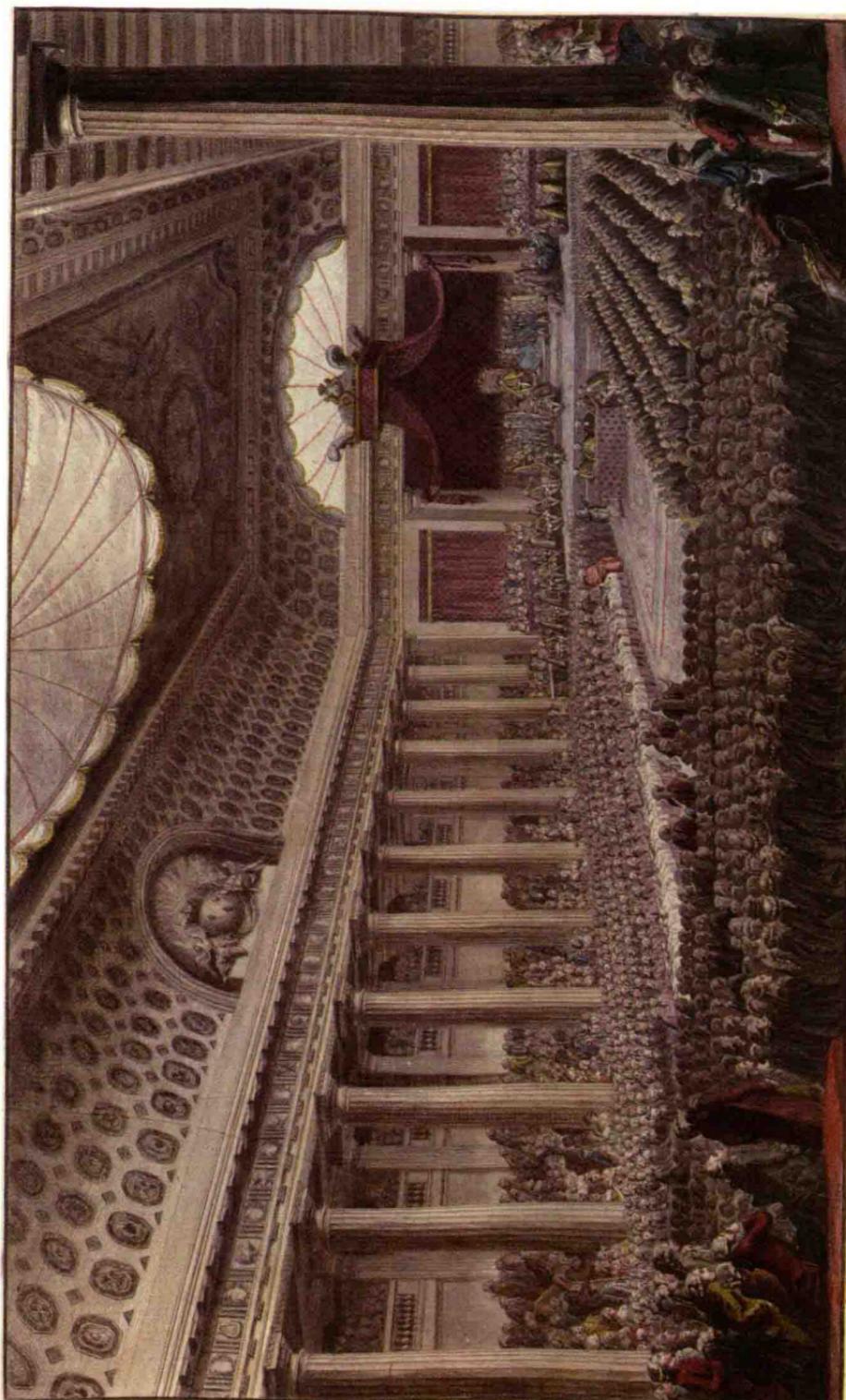
左图：背负十字架的基督耶稣在去往刑场的路上（Christ Falling on Way to Calvary），意大利画家拉斐尔·桑西 (1483–1520) 创作于1516年。原作收藏于西班牙普拉多美术馆。



上图：伽利略面对罗马宗教裁判所的审讯（Galileo facing the Roman Inquisition），意大利画家Cristiano Banti (1824–1904) 创作于1857年。



右图：法国国王路易九世亲自为平民们主持正义（Saint Louis Justice sous le Chêne），法国画家Pierre-Narcisse Guérin (1774–1833) 创作于1816年。





上图：网球厅誓言（Le Serment du Jeu de Paume），法国画家Jacques-Louis David (1748–1825) 创作于179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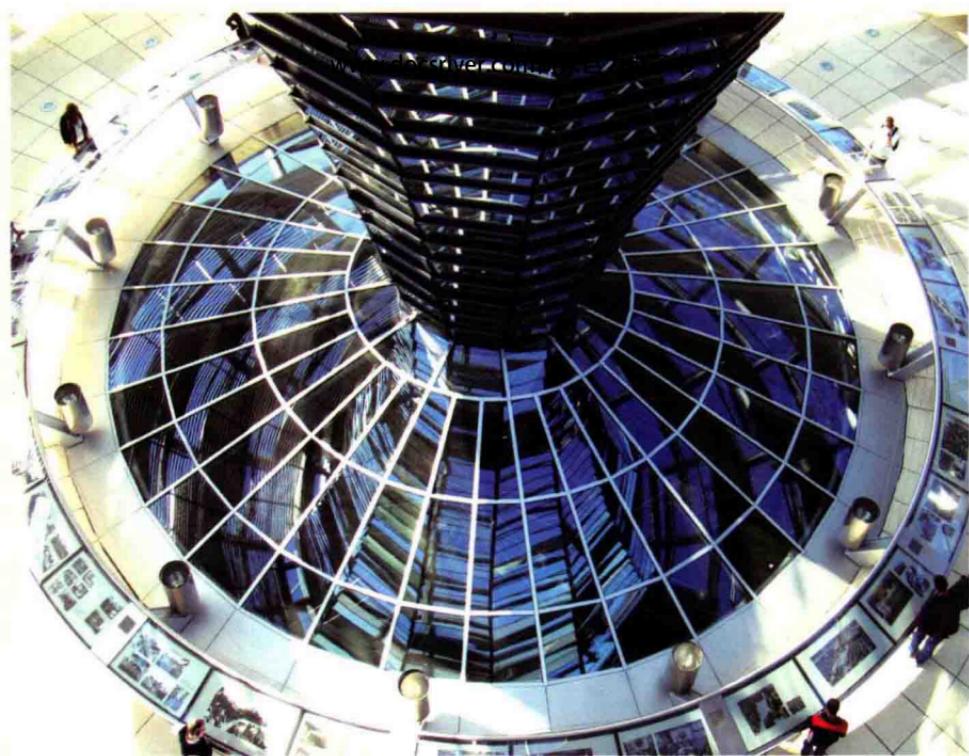
上页图：1789年5月5日，在凡尔赛宫召开的三级会议。法国画家Auguste Couder 创作于1839年。



上图：五月花公约，美国画家Jean Leon Gerome Ferris (1863–1930) 创作。

下图：北美殖民地时代发生在纽约城的曾格案的现场绘画。





上图：德国议会大厦的玻璃穹顶下的议会历史展览厅，其顶端中心悬下一支漏斗状的玻璃柱子。
下图：议会全体会议大厅。





颂扬人类七种美德中的“正义美德”，意大利佛罗伦萨画派画家安东·弗朗西斯科（Anton Francesco della Scheggia）绘制于1465–147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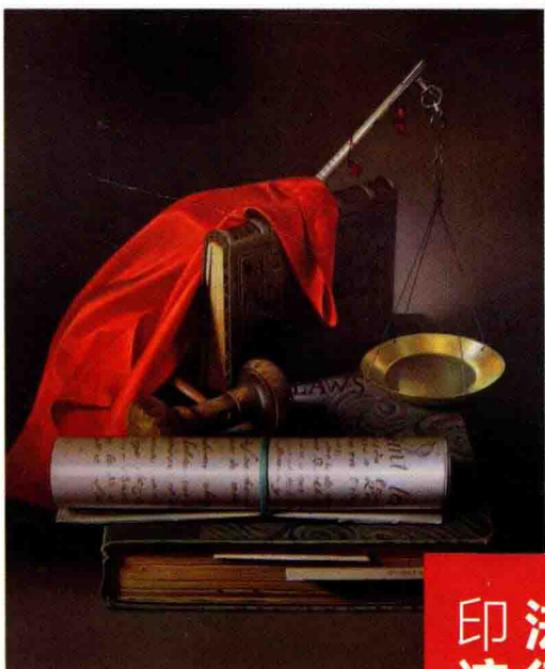


上图：日本最高法院大法庭。下图：日本最高法院小法庭。





《法律的权威》，英国插画家Edmund J. Sullivan（1869—1933）创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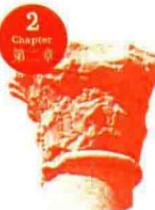


印迹
法律
寻找的

目录

Contents

- 001 导言：法律的内幕 www.docsriver.com 商家巨力电子书
004 楔子：神秘的足迹



法律的地 中海沿岸 的足印

- 009 尼罗河传说
小矮人的“权利”
- 015 金字塔遥响
农夫的“正义”演讲
- 020 巴比伦旧事
沙漠里的法典
- 026 西奈山传奇
神圣的“上帝之约”
- 031 耶城访古
所罗门的“智慧”
- 037 雅典寻踪
众神不知何处去
- 042 法律的天问
勇敢的安提戈涅
- 047 爱琴落日
苏格拉底的苦酒

法律的古 罗马废墟 的沉埋

- 055 天平与宝剑
蒙眼闭目的正义女神
- 061 西塞罗的理想
正义宫里的法学家群像
- 067 “正义”的定义
雄辩的普利尼
- 072 耶稣蒙难
改变历史的世纪之审
- 080 伽利略之死
一宗长达300多年的历史冤案
- 088 米兰街头
贝卡利亚的天空

英格兰原 野的重生 法律

- 097 《大宪章》
温莎堡草地上的羊皮纸
- 104 大英博物馆
孙中山和“三民主义”的起源
- 109 法律的喜剧
莎士比亚和他的《威尼斯商人》
- 114 伦敦塔下
“沉默权”的故事
- 120 “权利法案”
英国法官的“吉星”
- 126 贝克街游记
不死的福尔摩斯



西欧 法律的 蒙尘 风云

- 133 伏尔泰故事**
“欧洲的良心”
- 138 凡尔赛花园**
《人权宣言》诞生的地方
- 146 协和广场**
巴黎断头台上的“人人平等”
- 154 魔鬼岛风云**
“公民权利至高无上”
- 161 “指纹学之父”**
小人物的大贡献
- 166 法治的宣言**
波茨坦郊外的老磨坊
- 173 大风车传说**
“老磨坊真相”背后的真相
- 184 德国国会大厦**
司法正义的“不死鸟”
- 190 慕尼黑回首**
风中的白玫瑰
- 199 恶法非法**
纽伦堡大审判

新大陆 法治的 阳光 成长

- 209 威廉斯堡游记**
美国历史的遗传密码
- 213 伟大的妥协**
独立宫中的祈祷
- 219 法的精神**
自由神像的故事
- 224 新闻自由**
目无法律的陪审团
- 230 谁掌管美国**
轰动世界的“水门案件”
- 236 “你有权保持沉默”**
家喻户晓的“米兰达警告”
- 242 民权至上**
倒霉的洛杉矶警察
- 247 疑罪从无**
震惊全球的辛普森“世纪之审”
- 252 消费者权利**
万宝路280亿美元的赔款
- 259 “我有一个梦”**
人权斗士马丁·路德·金
- 266 缓刑之父**
波士顿鞋匠的爱心

环 球 法 律 的 趣 闻

- 273 法无明文**
悉尼海滩上的“亚当”
和“夏娃”
- 278 离婚之城**
拉斯维加斯趣闻
- 283 巴西利亚**
“法治之都”
- 288 极乐岛传奇**
声纹学的起源
- 294 日本传奇**
一宗没有被告人的
冤案重审
- 302 二十一世纪**
“沉默权”风云再起
- 311 第一版后记**
- 314 第二版后记**

导言：法律的内幕

■ 本书的作用，是希望在普通公民的阅读范围内，最终为法学赢得一席之地。它将能引导起公众对法学的一种兴趣，而这种兴趣，最终，则必将会转化为我们社会走向法治的一种智慧。

——作者

在远古，回望地球，人类的祖先，还只是一群奇异而多毛的怪物。他们日日艰难地、困苦地，然而又总是人人自由地、平等地，游荡在同一个天空下。

经历过几百万年的艰难进化岁月，在极端严酷的生存竞争之中，这些昔日的野蛮人，一直在不停地挣扎着学做“人”。一代又一代，他们除始终坚持了那种“自由平等”的天性外，同时，也渐渐地学到了“公平”、“正义”这两个社会和谐的最高准则。于是，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在这些早期的人类中间，其实，就已经创造出来了一种我们今日称之为“法律”的东西。

问世间，法是何物？法其实是一种“公平正义的行为习惯”。原始人在漫长的共同生活、共同进化的过程中，无可避免地产生出了许多诸如爱心、同情、诚实、公平以及权利、义务、秩序、正义等情感品质和风俗习惯。这些人类所特有的最可宝贵的情感习惯，无论在过去、现在或者将来，都是一切人群普遍尊崇的行为准则，都是人类大厦一些最永恒的支柱。正是缘于这种高尚的情感习惯，这群半人半兽似的怪物，才能有效地维持社会的和平与秩序，保障族群的进化与繁衍，从而，令一切文化科学乃至法学的进步，得以

绵绵而生。亦正由此，这些原始人类的后伐书才得以大步跨出荆棘丛生的丛林，渐渐地，所向披靡地发展成这个星球上最成功的一群。

但不幸，在人类这些高贵的好习惯不断发展的同时，另一些截然相反的坏习惯，例如，恃强凌弱、统治他人，掠夺他人、奴役他人，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他人等不良欲望，也相伴而生。5000年前，亦即在人类开始进入阶级斗争、阶级压迫时代的时候，这些仅对少数人有利的坏习惯，被一小撮统治者们用法典的形式，及监牢、铁链、皮鞭和大刀，强加给了全体的民众。从这时候起，法律的殿堂，便开始蒙污。

5000年来，在阶级社会里，人类的法律与人类的历史一样，都变成了一种文明与野蛮、“好习惯”与“坏习惯”并存的奇怪混合物。但“公平正义”消失了吗？没有。推开一道道神秘的法律之门，我们可以清楚地看道：一部漫长的世界法律史，其实，便正是一部“好习惯”与“坏习惯”的漫长战争史，也是一部“天理人权”与“统治阶级意志”的激烈抗争史。无可否认，法律的这种二重性一直延续到今天，而这场残酷的战争也一直持续到今天。但今日，历经50个世纪的艰难血战，回首前尘往事，我们终于可以欣喜地发现：“公平正义”的理想之光，已重新照亮了许多国家的法律殿堂。而那些违反“公平正义”、践踏“自由平等”的“坏法律”和司法“坏习惯”，亦正开始在全球的范围内渐渐败退。

再问世间，法是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法，其实便是“自然天理”，法，就是“自由平等”。法起源于人类的“行为习惯”，而法的本质就是“公平正义”。所以，一切法律的故事，其实，便都应是关于“公平正义”的故事，而不应是关于刑罚镇压、铁窗与镣铐的故事；都应该是人类“自由平等”的故事，而不应是人类的专制与压迫的故事。5000年来，对“自由平等”和“公平正义”的热切追求，已成了全人类最共同的梦想，而那些世界各国世代流传的所罗门、包青天、安提戈涅、苏格拉底等人为追寻正义而不屈不挠的经典法律故事，那些公平正义如何终于在最后取得了胜利的无数个精彩法律故事，无形中，便已成为一座座记录着人类前进足迹的里程碑。

有一位法学家曾经说过：“法律的真像的电导要废除或限制人民的自由，而是要保护和扩大人民的自由。”有一位法学家也曾经讲过：“法律是人类最伟大的发明。别的发明让人类学会驾驭自然，而法律的发明，则令人类学会如何驾驭自己。”

今时今日，全世界的法治潮流，已化作了一阵阵拍岸的涛声。而中国人，在经历了整整一个世纪漫长而又痛苦的摸索之后，也终于又一次历史性地站到了一个法治时代的大门口。我们再也不能犹豫观望、左右徘徊了——中国的法律现代化进程要加速进步，中国的法制要与国际先进潮流接轨，这既是 100 多年来中国无数志士仁人为之苦苦求索、奋斗的一个强国梦，在今天，亦已经成了一个无可阻挡的历史趋势。当此时候，我们不妨再一次走出国门，再一次去睁开眼睛看世界，去到那天之涯、海之角，去追寻一下世界各国的法律故事，去探索一下人类古今的法治精神。

有人说，法学是一个大迷宫。但其实，法学是对人类灵魂的一种指引。只要你肯用心去看，肯用心去听，并懂得不时从这个迷宫里抬起头来，仰望一下星空，那么，你便会发现：“自由平等”和“公平正义”的法学理想，是怎样恒久地照耀着人类历史的过去，而同样，它们亦会怎样恒久地照亮——我们这个伟大民族的将来。

370万年前，非洲东部，坦桑尼亚境内，那座山顶终年积雪的乞力马扎罗山上，发生了一次猛烈的火山爆发。炽热的火山熔岩从四面八方奔涌而下，无情地摧毁了百里之内的一切事物和生命——包括山川、河流、森林、湖泊，还有，一切栖息在这里的飞禽走兽。今时今日，这座巨大的史前火山群遗址，已变成了塞伦盖蒂国家公园的一部分，公园里，厚厚的火山灰岩层下，大量埋藏着的动植物化石，至今仍在无声地记录着那一场远古的浩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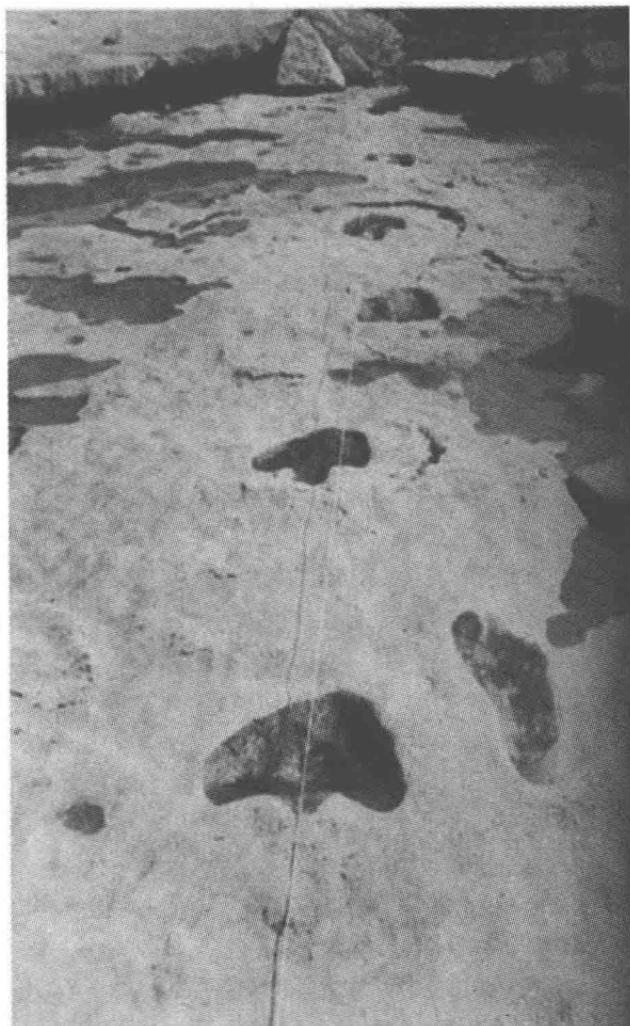
1976年，一支考古队在此地的一个湖边，发现了一行神秘的足迹——人的足迹。那些足迹的化石，历经370万年的风风雨雨，至今仍完好地保留在火山脚下那一片火山灰岩层上。据考察，脚印是由三个直立行走的原始人所留下的——一男一女、一个小孩。三种大小不同的足印，由南向北，长约50米，渐行渐远，然后在湖边消失。从足印的长度来推算，男的身高最多只有140厘米，女的只有120厘米，比现代人的身高要矮得多。

足迹震惊了世界。如果这些足迹真的是人的脚印的话，那么，人类历史的起源，就将无可争辩地往前整整推进了200万年！

这些神秘的足印也引发了人们无穷的遐想：在那场遥远的浩劫后，非洲的天幕下，为何会出现了三个半人半兽似的小矮人的身影？他们或许是此地的匆匆过客？又或许是那场灾劫的唯一幸存者？总之，在一缕缕劫后的余烟和那一派史前的死寂之中，他们确曾在此地徘徊过。或许，他们曾悲哀地对望过一眼，然后，无可选择地黯然离去，艰难、迷茫地重新踏上了他们的命运旅途。而在他们的身后，那厚厚的火山灰泥泞上，无意中，便留下了一行深深的足印。

他们从何处来？又要往何处去？^{www.docstoc.com}一家百万电子满目疮痍，在那一片万古的蛮荒里，这一家三口的结局又将会是如何？这一切的一切，现代人都是无法知晓的了。但人们所能知道的是：早在 370 万年前，人类的历史便已经开端。而在非洲的一片荒野地上，有三个小矮人，曾留下过一行地球上最伟大的脚印。

有了人，就开始有了人类的历史，就会慢慢地开始有人类法律的故事。所以，我们的世界法律之旅，第一站，便打算从非洲开始。



— 考古发现的远古人类脚印和不知名的动物脚印。

www.docriver.com商家巨力电子书

地中海沿岸

——法律的足印

在远古，在地中海沿岸，在欧亚非三洲的交汇处，人类早期文明的足迹绵绵不绝。从古埃及、古巴比伦的神秘文字，到耶路撒冷、古希腊的断墙残壁，有许多古代法律的故事，在荒草斜阳中隐隐地展开……



尼罗河传说：“小矮人的‘权利’”

■ 人类的足迹最早从非洲开始。而法律的足迹，则可能最早自尼罗河畔一片野生的香蕉林开始……

在非洲中部，布隆迪南面的一座荒山上，默默地流淌着一条涓细的小河。谁能想得到，这条不起眼的小山溪，竟然会是那条汹涌澎湃、一泻万里世界第一长河——尼罗河的起源？

在尼罗河源头的附近，是一片全未开发、遗世独立的万古洪荒。这里的野草竟有二三米高，原始森林里，巨木撑天，青藤蔽日，大象、犀牛、狮子、羚羊、河马和斑马自由自在地游荡，百花争艳，百鸟婉鸣，那种伊甸园般的景象，令所有到访者目醉神迷。

此地的丛林里，至今仍居住着一个叫“俾格米”族的奇特小矮人部落。男的身高在130厘米、女的身高仅110厘米左右。自古以来，他们就世世代代居住在这个世外桃源里，以狩猎捕鱼为生，从不知道有金字塔和埃及艳后，更不知道有东欧巨变、“9·11”和拉登。

但很奇怪，这些与世隔绝的小矮人们，却知道现代世界很流行的一样东西，那就是——“权利”。

我们的世界法律之旅，第一站，就远涉千山万水，来到了非洲腹地的布隆迪荒山里、尼罗河源头的纪念碑旁。20世纪之初，德国的人类学家谢贝斯塔在来东非大裂谷探险时，就曾经在此地遭遇过一段十分有趣的经历：某日，他们一行人在此地附近的河谷里跋涉了大半天，又渴又累之际，眼前却神话般地出现了一片挂满金黄色果实的香蕉林。正当他们兴高采烈地想饱餐一顿之时，突然，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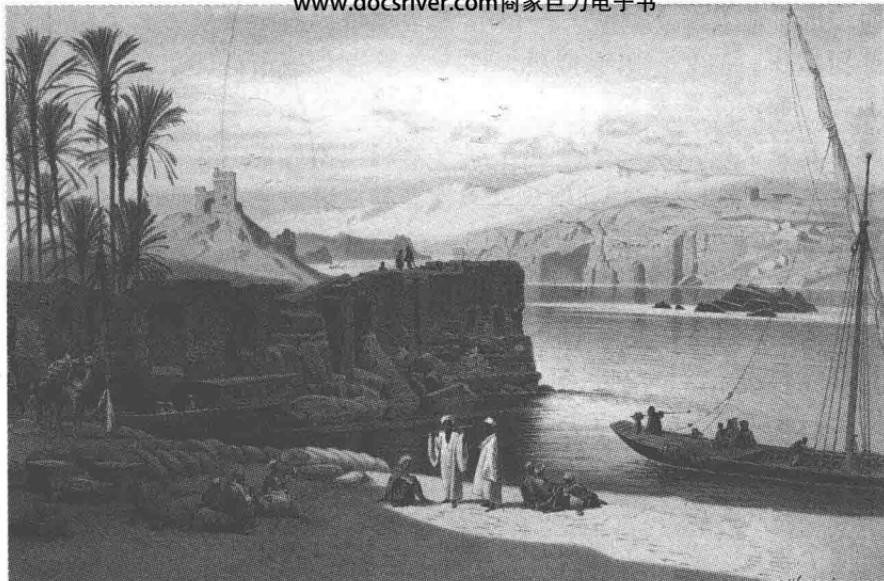
| 19世纪英国探险家在非洲苏丹见到的俾格米人（前排那些矮个头的成年人）和非洲土著人（后排高个子成年人）。

个尼格罗人（非洲黑人）冲了出来，愤怒地对他们大叫大嚷。经向导翻译，原来，这黑人叫嚷的始终都是同一句话，那就是——“只有俾格米人才有权利从这里摘香蕉！”

据说，在这片与世隔绝、万古蛮荒的原始丛林里，突然听到“权利”二字这样充满现代意味的法律话语，当时，确曾令这一班西方人吓了一大跳。他们连忙道歉并作出赔偿，之后，又十分好奇地向主人提出了一个问题：为什么只有俾格米人才有摘香蕉的“权利”？

于是，从那个尼格罗人的口里，他们听到了一个神奇的传说。

很古很古的时候，一个俾格米人在森林中游荡，同行的还有一个尼格罗人。有一天，他们来到黑猩猩的村庄里，在那儿，他们生平第一次见到了一片香蕉林，林子里，到处结满了金黄色的香蕉。起初，他们以为这果实有毒，不敢吃。然而，聪明的尼格罗人却怂恿俾格米人去尝尝它的味道如何。所以，勇敢的俾格米人便吃了一些，觉得味道是可口的。尽管这样，尼格罗人还是不敢吃。到黄昏睡觉时，多疑的尼格罗人相信他的同伴夜间必将中毒而死。次晨他看到俾格米人还活着，非常惊讶，这时候，他才敢壮着胆子去吃这种新的水果。



| 绘画：尼罗河风光，德国画家 Werner Carl-Friedrich (1808~1894) 创作。

尝了一口，他便发觉味道很好。于是，两人都想把香蕉在他们家的附近种植起来。俾格米人拿了一些果实，而聪明的尼格罗人则拿了一些嫩芽，两人回家了。矮小的俾格米人把果实埋在田野里，徒劳地等待着香蕉的成长，但香蕉烂在土壤中了。几个月后，当他来到尼罗河畔访问尼格罗人的村庄时，却突然发现了一片美丽的香蕉林，他大为惊奇。最后，俾格米人向尼格罗人叹了一口气，说：“看来，自己不是一个好的种植者，继续从事狩猎打鱼可能要好得多。”他鼓励尼格罗人继续种香蕉，并说他有时要进来取一份。尼格罗人不解地问为什么？俾格米人理直气壮地回答：“因为俾格米人是这种水果的发现者！而尼格罗人只是从他们那里才学会了吃这种水果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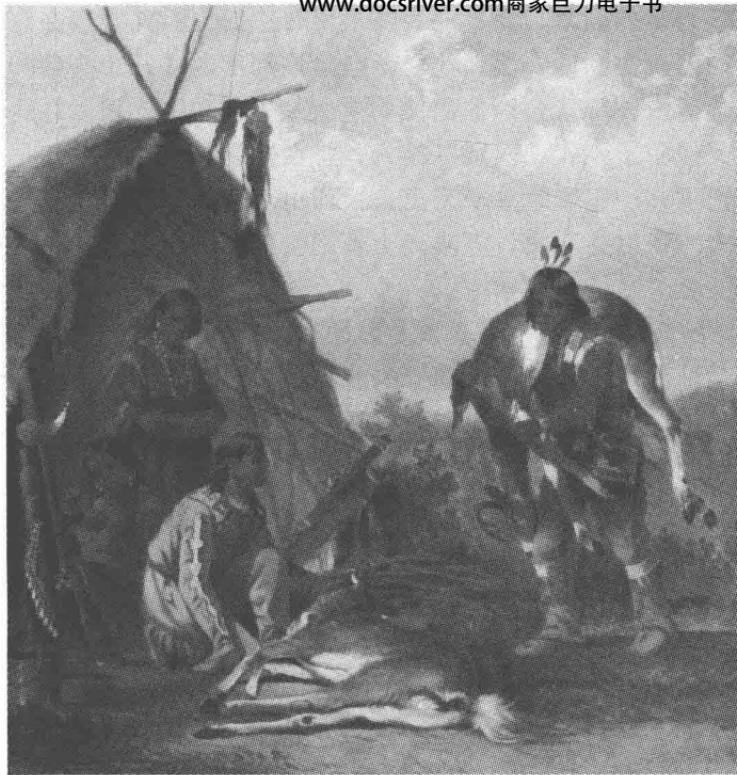
自那时起，世代相传，全非洲的尼格罗人都知道了这条小矮人的“发现权”——俾格米人有权，在所有尼格罗人的种植园中摘香蕉！

这个黑人的故事讲完了，而那班探险家们却感慨万分。众所周知，正如细胞是人身体最基本的结构一样，“权利”这东西，是一切法律里面最基本的元素，也是现代一切法律与法学的基础。一向以来，中国的法学教科书里都盛行着一种传统的观念：“法”起源于“刑”，

而“刑”起源于对敌人或战俘的惩罚镇压。但是，当今世界，许多法学家却逐渐认同了这样的一个观点，即法律的起源，可能是从人类的“本能”和“权利”开始，而并非从“统治阶级的意志”而开始的。不过，猜想归猜想。千百年来，在非洲，在这片人类生命最古老的发源地上，人们曾费尽心力，都很难找得到一片纸、一块碑、一座陵墓或一段铭文，有记录过古代法律活动的痕迹。然而当日，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一群欧洲大陆的探险家们，竟然在尼罗河畔那漫山遍野的香蕉林里，发现了人类法律最原始的足迹——“权利”的足迹。从而，证实了法学家们这一个伟大的猜想。

或许，那些生活在中非密林里的俾格米族小矮人，就正是当年在乞力马扎罗火山脚下留下过足迹的那三个小矮人的后代？又或许，在这个貌似愚昧落后的民族的脑袋里，正潜藏着一种伟大的法学天赋？这一切，都还有待科学家、法学家们的考证。但人们可以证实的是，非洲这片荒蛮的土地，并不是什么“法律的沙漠”。在最早诞生了人类的这片沃土上，其实，自古以来，就一直有人类法律的萌芽在生长。

无独有偶，在中国贵州的一个少数民族之中，至今也保存着一种与非洲“小矮人的权利”几乎一模一样的传统习俗。原来，仡佬族是中国西南群山中一个非常古老的民族，而仡佬人，则是贵州的茫茫群山之中最早一批的原住民。有一首世代相传的民谣是这样唱的：“仡佬仡佬，开荒辟草”，十分传神地描述了贵州远古那一段荒蛮的丛林岁月，并生动地点出了仡佬族祖先对这片土地众所公认的“先占权”。因此，作为这片土地的主人，作为这种“主权”或“开发权”的体现，每年秋天，每逢农作物成熟的季节，仡佬人就会举办一场盛大的“吃新节”：节日期间，全体的仡佬人都会倾巢而出，到附近各个村庄其他各个民族的田地里，去采摘一大批最好的玉米、蔬果，来献祭给自己的祖先。而对这种传统的惯例，贵州各族的山民们，是见惯不怪，他们从无怨言、绝不恼怒，只是心平气和地把它视为仡佬人一种理所当然的权利。这一个事实是很耐人寻味的，那就是：中国的贵州和古老的非洲，虽然相隔遥远，但这两种习俗



| 绘画：印第安人分配打到的猎物 美国画家 John Mix Stanley (1814~1872)，原作收藏于美国辛辛那提艺术博物馆 (Cincinnati Art Museum)。

却是如此的相似，而这两地山民们的“权利观念”，却也是如此惊人地如出一辙。此情此景，百思之下，便真的不能不令人发出一声深深的感慨：“天涯何处无芳草”！

有足够的证据表明：人类的法律并非是阶级斗争时代的产物。早在人类还处于丛林社会的时候，“权利”、“法律”的观念，就早已深深地扎根在世界各地的原始人头脑中了——据说，一个北美的印第安人假如在雪地上看到一头带箭的鹿，他不会把它扛回家去据为己有，而是会默默地守候在原地几小时甚至几天，等猎人返来后，再按习惯，平等地分享到他应得到的一份鹿肉。而又据说，一直到今天，澳洲的土著居民仍像非洲的黑人和贵州的山民们一样，懂得尊重别人的“发明权”、“发现权”或“知识产权”。如果他们觉

得某一个部落表演的歌舞，而商家的电子书，而他们又很想在自己的表演中加以模仿的话，那么他们就会给该部落送去几十头猪和一大批谷果，请求该部落允许他们使用这些“著作权”。因破坏这些习俗规则而侵犯了别人“权利”的人，将会遭到严厉的惩罚——通常是部落把这些“犯罪”分子交出去，任由对方处置。印第安人可能会被猎人一箭射穿心窝，而澳洲土著则会被对方用长矛或“飞去来”刺入腿骨。

这就是原始人的“权利”，这就是原始人的“法律”。

从全球各地原始人关于“权利”的故事里，我们已清晰地看到了现代世界各国关于宪法、物权和版权法的先声。而现代法学的第一要义便是保障和发展“公民的权利”，所以，尼罗河畔这一片野生的香蕉林，以及香蕉林背后那一个遥远的传说，今时今日，仍时时令许多没有到过非洲的法学家们心驰神往。

法学链接

现代世界，许多法学家都倾向于赞同这样的一种观点，即认为：法律的起源，是源自于人类生活的本能。作为一个动物性的人，原始人的本能就是饮食男女、抚育后代。而他在日常生活中看见别人怎样做，他的本能就是想“我也有同样的权利像他们那样去做”。所以，早在人类的丛林时代，当那些貌似蒙昧的原始人为争夺食物、争夺配偶而发生打斗冲突的时候，为了维护社会秩序的安定团结，一种确定各个人的“权利”、“义务”而且符合“公平、正确”的做法，就会在人群中得到产生。久而久之，这些做法会演变成惯例、习俗，又慢慢演变成人们普遍遵从的行为准则，这样，“权利”、“正义”这两根人类大厦最重要的支柱便终于形成，而整个人类社会的秩序、法律就由此而产生。

金字塔遥响： 农夫的“正义”演讲

这一节，我们的法律之旅，将从荒凉的尼罗河源头折返，然后，沿着这一条湍急的大河顺流而下，去到地中海的海边，去到埃及的首都开罗，继续寻找非洲古代法律的足印。

尼罗河，人类生命的摇篮，也是人类法律最早的摇篮。

这条世界第一的长河，像一条巨蟒一样，从非洲中部荒无人烟的热带雨林里曲折蜿蜒地缓慢爬出，然后，从一个又一个的悬崖高地上急泻而下，奔腾北去。一路上，它融汇了许多条支流，穿越过无边无际的原始森林、热带草原、峻岭峡谷和茫茫沙漠，流经了布隆迪、卢旺达、乌干达、坦桑尼亚、扎依尔、肯尼亚、埃塞俄比亚、苏丹和埃及9个国家，全程6600多公里，浩浩荡荡，流入地中海。在非洲大陆的最北端，在海与陆的交汇处，这条冲破无数艰难险阻的大河终于徐徐地吁了一口气，在此地低回顾盼，左右徘徊，冲刷出一片巨大而肥沃的三角形滩地。于是，就在这富饶美丽的尼罗河三角洲上，5500年前，便崛起了世界历史上的第一个粮仓，也孕育出了人类历史上的第一个文明古国——埃及。

提起古埃及，人们都知道：那里有巨大的金字塔，有神秘的狮身人面像，有许多许多神秘的传说，还有许多许多神秘的——木乃伊。但很少有人知道，在3000年前或者5000年前，有一个普通的农夫，曾在金字塔下，留下了一篇关于“法律正义”的伟大演讲。

讲到法律，我们先把农夫的故事暂时放到一旁，来考察一个极

简单的问题，即法律是什么？法的真面目是什么？看起来，这个问题虽然极简单，但如果你拿这个问题去问全世界的法学家们，那么，估计十个法学家之中，便可能会给你八九种不同的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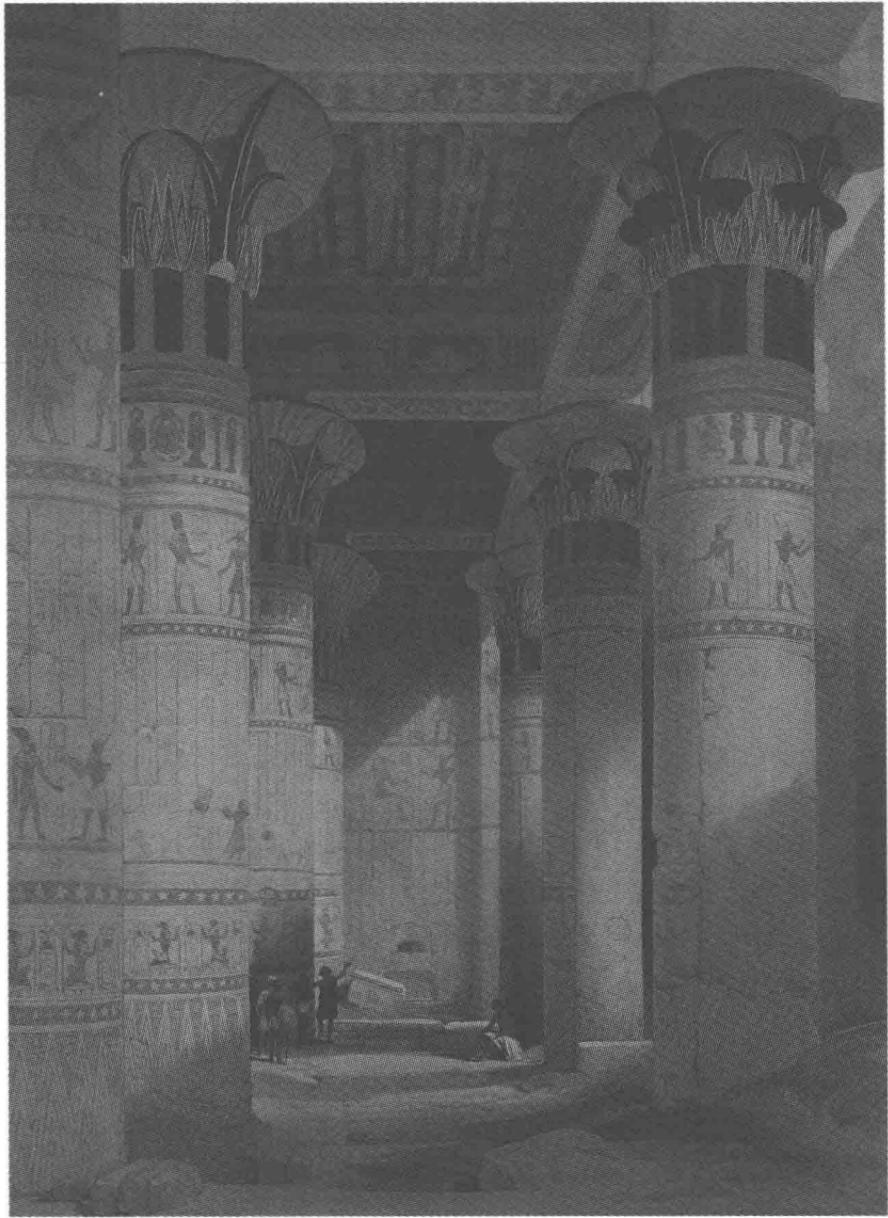
今天已经土崩瓦解了的原苏联独裁政权的法学家们，很喜欢这样的一种说法，即法的本质，就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按此逻辑，法律在他们手上，很自然就成为一种强加于人民的、对人民群众实行凶残的惩罚与镇压的工具。但这种“说法”人民不喜欢，所以，原苏联政权的一班统治者们便垮了台。

人民比较喜欢的一种说法是：“法即是公平、正义”。这一点，在古今中外不同肤色、不同信仰、不同语言、不同文化背景的人群之中，都是一种长久而热烈的期盼。而世界史上，第一次表达了这种人类普遍心声的人，据我所知，却不是什么法学家，而是一个普通的农夫。这个普普通通的古埃及农夫，虽然直至到今天我们也不知道他姓甚名谁，不知道他生活在哪一个朝代，但他所留下的极可能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关于“法律正义”的演讲，其声音，却穿越了数千年的时空，仿佛至今还回响在尼罗河畔的金字塔下。

据说，农夫的演讲词是记录在一幅古埃及的纸草上的。纸莎草，是尼罗河下游特有的一种植物，其形状酷肖一棵巨大的绿色蒲公英。古埃及人将它的茎心切片、浸泡，再像织草席一样纵横交错地连结在一起，压平，就制成了一幅纸草，可用来书写文字。可以说，纸草，是古埃及文明的一个象征。现今英语“纸”（paper）的一词，就源出于“纸草”（papyrus）这一名称。而20世纪，许多考古学家在埃及的金字塔和法老们的陵寝里，除发现了许多稀世的珍宝之外，还发现了大量的、写满了文学故事的纸草。这些珍贵的文物，一部分流入了英国的大英博物馆；而另一些，则珍藏在埃及的国家博物馆里。据学者们考察，其中的一篇文学故事里，给我们留下了一个可能是世界史上第一例的“民告官”的案例，一个用法律的正义去惩治贪官污吏的精彩故事。

在那遥远的古代，一位农民赶着几头驮满物品的驴从绿洲中来，半路上，他遭到一个税务官吏的勒索和抢劫。他向高一级的官吏报了案，并要求得到公正的对待，最后，他被带到了法老的面前。

www.docsriver.com商家巨力电子书



|绘画：古埃及菲莱岛上的伊希斯女神神庙的内景（Temple of Isis on the Island of Philae），无名画家绘画于1838年。伊希斯是古埃及的主神之一，也是最原始的女神，深受古埃及人民的崇拜。

法老对这宗www.docsriver.com商家因为电子耐烦，但他对这位农民的口才印象很深刻，于是便延长了案件聆讯的过程，于是，他有幸听到了这位农民关于“正义的标准”的九篇不同的演讲。九篇冗长的讲词在此就不赘述了，总之，在痛斥了一番贪官污吏的腐败，高扬了一番“法就是公平正义”，不“依法治国”便将亡国等大道理之后，聪明的农夫没有忘记给国王一个台阶，因为非洲有一句古老的民谚说：“当财主老爷经过时，聪明的农夫会深深地鞠躬、暗暗地放屁。”他演讲的最后陈词如下：“伟大的法老王呵，你是孤儿之父，亡妇之夫，弃女之兄，丧母者之围裙。在这片土地上，您的名声高于一切公正的法律，您是慷慨的领袖，高尚的伟人，您明察秋毫，戳穿一切谎言，您就是正确。”农夫越赞扬越起劲：“您是天之舵、地之柱，您就是测量用的尺！舵永远正确，柱从不崩溃，测量之尺绝不犯错……”农夫聪明地用尽一切恭维的词语，去向法老表达一个“法即公平和正义”的法学真谛。他当然能赢，因为即使是一个黑社会的龙头大哥，也还喜欢别人赞扬自己“公正”的形象。最后，这位聪明的农夫终于打赢了这场官司，财物退还了给他，官吏则遭到了惩罚。

法律应该是公正的，法律应该是“公平”与“正义”，而不是统治者和执法的官员们可以随心所欲的胡作非为。这一点，在古埃及，从农夫到国王都深信不疑。

现在，我们终于来到了车水马龙的开罗。我们所站立的地方，就是开罗市中心最大的广场之一——解放广场，而埃及的国家博物馆就坐落在广场的另一侧。走近这座由一尊复制的狮身人面像守护着的世界著名博物馆，只见一座古老而巨大的石头殿堂在地中海的阳光下熠熠生辉。馆前空地上种满了两种古埃及文明的象征性植物——一种是莲叶，象征着古代的上埃及文化，另一种则是纸莎草，象征着下埃及王国的文明。走进博物馆一楼的大厅里，只见无数巨大的雕像和壁画，布满大厅四周。而二楼展厅则陈列着各种从历代法老陵墓里出土的工艺品、兵器、陪葬物、珠宝首饰、纸草书画及木乃伊。我们在陈列着纸草书画的展柜前徜徉了许久，却始终都找不到那一幅农夫的演讲词。博物馆的工作人员告诉我们，博物馆里，珍藏着各类出土文物共30多件，而因场地限制，平时展出的最多

www.docsriver.com商家巨力电子书



位于开罗解放广场的埃及博物馆。埃及博物馆是全国家最重要、也是最大的一家博物馆，也是世界上收藏法老遗物最多的博物馆。

只有 6 万件，还有大量珍贵的藏品无法让游客们看到，这的确是一件很遗憾的事。但记录着农夫关于“正义”演讲的那篇作品他们都知道，那幅纸草，至今仍珍藏在这个博物馆的某个地下室里，给非洲古代的法律文化和文明，留下了一个伟大的足迹。

当我们走出这座博物馆的时候，在非洲的阳光下，惆怅的心情很快便开朗起来。虽然，我们未能亲睹这篇农夫的演讲词，但我们却确实地知道：它就在这里。那种路遇不平，挺身而起，通过司法的途径去对问题寻求一个公平正义的解决方式的法治精神，从 5000 年前起至今，便一直不屈不挠地潜藏在这里。仅就其对人类文明影响的重要性而言，金字塔——那堆看起来很宏伟的石头，那幅看起来很美的风景，恕我直言，相比之下，那根本就算不了什么。

大地在我们的脚下，而世界法律的故事正无穷无尽地在我们面前展开。下一节，我们将走出非洲，去到地中海东岸的另一个文明古国——巴比伦。在那里，我们的世界法律之旅才真正开始。

巴比伦旧事：沙漠里的法典

“我在这块土地上创立了法和公正，
在这时光里我使人们幸福。”

——古巴比伦《汉谟拉比法典》的卷首语

古埃及人虽然才华横溢，有良好的正义感和歌颂正义的良好口才，但他们在给世界留下了金字塔、狮身人面像、太阳历和一大堆写在纸草上的文学作品的同时，却实在是没有给我们留下太多法律活动的记录。文明人真正的法律故事，应该是起源于亚洲西部的古巴比伦人。因为此地，曾诞生了许许多多极其远古的关于人类如何制定法典的传说，并留下了一部人类历史上最古老、最完整的成文法典——《汉谟拉比法典》。

从埃及的首都开罗往东，经过以色列、巴勒斯坦、约旦进入伊拉克，穿越当今地球上最动荡不安、战火纷飞的这一大片地区后，我们现在就站到巴比伦的古城遗址上。眼前是茫茫的大漠黄沙，身边是一望无边的荒草残阳，和死一般的寂静。

大约在距今 5500 年前，与古埃及的文明同时，在此地的两条大河——幼发拉底河与底格里斯河之间的两河流域上，也曾经崛起过另一个世界文明古国——巴比伦。当时的此地，与尼罗河三角洲一样，也都是林木茂密，水草丰美，牛羊遍地，是世界另一个巨大的粮仓。虽然，在科技文化的成就方面，巴比伦人的建筑艺术、天文历法、数学、文字的成就与古埃及都同样辉煌，但巴比伦城最值得骄傲的一点，而令我们历尽艰辛都要踏上这块土地的那一个原因却是：此地，

www.docsriver.com商家巨力电子书

曾出现过一部人类历史上最早的成文法典。



历史知识链接

拉比

自公元前6世纪之后，以色列人便经历了一次又一次被屠杀、被灭国的辛酸命运。在这段烽烟变幻的动荡岁月里，在地中海三岸的犹太难民中，便出现了一大批被人称为“拉比”的犹太教大法官。他们常常对流散各地的同胞宣讲犹太教教义和道德教条、律令，并拥有对犹太教教义作各种解释的权力与权威，而从这些大法官的解释里面，便逐渐地产生出了一整套在犹太民族中口头流传的宗教法、道德法和民法的法律规条。

公元2世纪时，有些大法官担心这些口头流传的法律遗产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渐渐失传，于是，他们便按照《旧约》圣经的形式，把《旧约》中的主要法律条文和他们历年收集、积累起来的各种口传法律规定都汇编起来，编纂成一部法典，称《犹太法典》，亦称《塔木德》。

这部法典，从公元166年开始收集资料至公元5世纪编纂成书，共历时300多年才告完成。它像《圣经》一样神圣，成为指导整个犹太民族走出2500多年战乱流离生活的精神支柱和行动准则。从这个意义上说，古代的“拉比”们，则可以说是犹太民族法律文明的引领者和守护神。

伫立在无边的荒草斜阳中，此地昔日的辉煌却不禁涌上了心头。

据说，公元前2300年左右，即距今大约4300年前，一支来自叙利亚草原的游牧民族进入了两河流域的南部，在苏美尔人残留下来的阿卡德王国的废墟上，建立了一个新的王朝——巴比伦王朝。几百年后，古巴比伦王国出现了一位西亚历史上最伟大的统治者——汉谟拉比王（巴比伦王朝的第六代国王，其在位时期约为公元前1792~1750年）。在他统治的几十年间，他建立了宏伟壮丽的古巴比伦城。据史载，当时城里有古代世界“七大建筑奇迹”之一的空中花园，城内有整齐的房舍街道，密集的人口，繁荣的商旅。在长达1700年的时光里，巴比伦城曾一直是世界上最大最繁华的城市。

从考古实物中人们发现，当时的巴比伦人已广泛使用文字，他们记录一切交易的契约、账单。在这个古城废墟里出土的陶土盘上，还记录有众多的法律报告和司法裁决书。正是这些古老的法律残片，

www.docriver.com 商家巨力电子书
显示这里的古代，曾经是一个“法治”的国家。



— 古巴比伦王国的《汉谟拉比法典》。一根黑色玄武岩的大石柱。

但今天，这个曾经辉煌的文明古国却有一个悲惨的名字——伊拉克。古巴比伦城的遗址，便位于今天伊拉克首都巴格达——那座著名的《一千零一夜》之城以南 90 公里处一片荒凉的沙漠上。我们来到此地时，只看到一座在寒风中颤抖的荒城。一座崭新而带点儿俗气的城门，城门外架着重重的铁丝网，城门倒是有一个优雅的名字，叫作“伊斯塔女神”门。进入了这座城门，城里面只有一两条残破的街道，一座巴比伦城旧日的标志——狮子雕塑，数处断墙残壁和满城的荒草，昔日的古城风貌已经荡然无存。而那部大名鼎鼎的《汉谟拉比法典》，却早已流落到法国巴黎的卢浮宫中。今日的游客，只能在巴比伦城遗址内的一堵墙上看到几幅油画，其中的一幅画上，还可以依稀看到当年《汉谟拉比法典》的一点儿影子。

说起来，这部法典被发现的故事也颇为传奇。1901 年，一个法国的考古队员，在伊朗高原的沙漠里，无意中踢到了一块石头，即使是穿了一双大皮靴，他的脚趾也还踢得生痛。该名考古队员一怒之下，拿出铲子挖了下去，想看看这究竟是什么东西。这一挖，便挖出了一个旷世奇珍——一

这根石柱已经断成三截，但拼起来还是完整无损。柱高 2.5 米，直径约 50 公分。它的上部刻着两个人的浮雕像：一个庄严的神端坐着，右手握着一支权杖；一个人肃立着，伸出双手，准备接受权杖。在石柱的整个表面上，都刻满了密密麻麻的楔形文字，经专家考察，原来，那是 282 条古代的法律条文。原来，这就是那部湮灭在岁月长河里 2000 多年的、历史上曾声名赫赫的古巴比伦王国的《汉谟拉比法典》！

考古队的队员们欣喜若狂。当时，他们想尽办法，把石柱偷偷运回巴黎，然后安放在卢浮宫里。自公元前 500 多年波斯人攻占巴比伦城之后，可怜的《汉谟拉比法典》，在经历了城破被毁，被波斯人劫走，其后又丢弃在沙漠里的 2000 年厄运之后，才刚刚重见天日，却又要被迫再次流落异乡。

这条沙漠里的石柱，可以说，是人类迄今发现的世界上最早的成文法典。正是从这条神秘的石柱身上，世人才得以重新发现了巴比伦昔日的辉煌。

石柱上部雕刻的，就是汉谟拉比王从端坐的神手上接过法律的场景。《汉谟拉比法典》的一开首就是汉谟拉比庄严地声明：“我在这块土地上创立法和公正，在这时光里我使人们幸福。”

当然，不同时代、不同阶级、不同思想的人，对什么是“公正”和“幸福”总会有不同的看法。但是，谁又能否认，在汉谟拉比的这句声明里，其向世人表达出了一种超越一切时空，法律最本质的价值精神？

在这部《汉谟拉比法典》里，“商业法”占了很大的数量。一切关于销售、租赁、易货、贷款、抵押的交易按规定都要签订合同。从《汉谟拉比法典》里可以看到，世界史上最早的“劳工法”已开始出现。无论以何种形式雇工，工资都由法律规定，雇主不能少给一个钱。关于土地出租的法律看来相当进步——租金由双方同意的合同规定，若遇上天灾粮食歉收，法典规定：佃户可以推迟支付租金。这些规定倘能真的严格执行的话，那么，古代巴比伦农夫的日子，看来，便可能比数千年间一直受官府老财们催租逼债的中国农夫们要好过得多。

在这条石柱上，人类的“刑法”也第一次出现了：偷盗、诈骗、